中国（佛山）知识产权保护中心海外

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申请指引

一、应对指导事项

中国（佛山）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以下简称佛山保护中心）通过组织专家，运用专业知识和技能，为遇到海外知识产权纠纷的企业或其他组织提供应对指导，针对纠纷涉及的问题开展分析、评估、诊断并提供专业指导意见。具体指导事项包括：

1. 商标、专利、地理标志等权利有效性纠纷
2. 商标、专利、地理标志等权属纠纷
3. 商标、专利、地理标志等侵权纠纷
4. 商标、专利等相关贸易调查纠纷
5. 商标、专利、地理标志等许可纠纷
6. 展会知识产权纠纷
7. 商业秘密纠纷
8. 其他佛山保护中心能提供咨询服务的海外知识产权纠纷。

二、申请主体

在佛山市行政区域内注册登记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三、申请材料

（一）填写《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申请书》，载明申请人名称、涉及纠纷类型、涉及权利类别、纠纷国家/地区、指导申请事项等；

（二）单位主体资格的证明文件（企业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等）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纠纷相关的法律文书、技术文件、证据等材料；

（四）纠纷事项和事由的补充说明文件，包括事件发生的时间、地点、经过、进展等相关材料。

四、申请流程

（一）申请人按照本指引要求向佛山保护中心提交申请材料。

（二）佛山保护中心对申请事项审查，在5个工作日内作出是否接受申请的决定，并通知申请人。

 对不符合指导申请的情形，发出《不予受理通知书》并说明不予受理的理由；对材料不完整的情形，发出《补充材料通知书》要求申请人补充材料。申请人应当在5个工作日内补充，未在规定时限内补全材料的，视为撤回。

（三）佛山保护中心接受指导申请后，组织指导专家进行指导，最终出具《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意见书》。

五、处理时限

（一）一般纠纷自接受指导申请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完成指导。

（二）重大、疑难纠纷自接受指导申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完成指导。复杂程度高的纠纷，可以适当延长时限。

（三）佛山保护中心与申请人对指导时限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四）在指导过程中补充或者重新提取材料所需的时间，不计入指导时限。

六、申请途径

申请材料提交纸件的，可以通过邮寄或面交方式提交到佛山保护中心海外纠纷应对指导受理窗口，地址：佛山市禅城区季华西路131号绿岛湖都市产业区B4栋1楼受理窗口或6楼。

申请材料提交电子格式的，可以通过以下方式提交：

（一）电子邮件方式提交，邮箱地址：fsbhzxwq@foshan.gov.cn，邮件主题：申请人名称+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申请。

（二）进入中心微信公众号，点击下方功能按钮选择“海外维权”，按要求提交申请材料。

七、联系电话

0757-82961263、82960883

八、微信公众号



附件：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办理流程图

附件

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办理流程图

